

岁月如歌

与纸为伴

□刘庆邦

自从东汉时期的蔡伦改进了造纸术,中国人一般就不再把汉字写在龟壳、石头、羊皮、竹简、丝帛等物件上,开始写在纸上。纸张的运用,无疑等于引发了一场书写革命,使具有书写能力的文人仿佛一下子走进了广阔天地,写作积极性得到空前提高,作品产量迅速增加。试想一下,如果没有纸张作为载体,也许不会有明代的《永乐大典》、清代的《四库全书》和长篇小说四大名著等。绘画和书法对纸张的依赖性更强,好比庄稼的生长离不开土地,绘画和书法也离不开纸张。纸张的出现,才催生了我国真正意义上优秀的绘画和书法作品。不管是王羲之的《兰亭集序》,还是张择端的《清明上河图》,无不得力于纸张的功劳。久而久之,纸不再单纯是一种物质,它与文化紧密相连,几乎被文化同化,变成了文化纸。我们每个人从自然人变成文化人,也必然是从接触文化纸开始。

在上小学之前,我每天摸到的最多的东西,无非是泥巴、野草、蚂蚱、螃蟹、小鸟儿和一些能吃的红薯、胡萝卜、浆果之类,很少摸到过纸。入学后,我开始捧起课本念书,对着作业本学写字,糊里糊涂觉得,字就是纸,纸就是字,字和纸是一体的。我没有把字和纸分开,没有把纸单独择出来,更没有意识到纸的重要。直到后来发生了一件事,才使我认识到纸的意义有了新的认识。

我刚上小学的时候,是用毛笔蘸着墨盒里的墨汁写字。学校不发作业本,我家也没钱给我买作业本。可不写作业又不行,急需作业本时,母亲就卖一捆干草,或两个鸡蛋,换几毛钱给我。我到集上买回一张白纸,裁开,用棉线订成本子写作业。我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有一天,眼看作业本快用完了,就跟母亲要钱买纸。母亲卖了两个鸡蛋,换五毛钱给我。我记得很清楚,那是一枚大个儿的、十分完美的钢镚子。钢镚子还很新,通体闪烁着银色的光泽。我把钢镚子放进一只空火柴盒的抽屉里,带到学校里去了。我拿起火柴盒在耳边摇晃,听见钢镚子在里面噹噹噹响,很是好听。不仅如此,我还跟同学借来蜡笔,把钢镚子垫在课本的空白处下面,在上面涂。来回轻轻一涂,钢镚子上的美丽图案就显现出来。不一会儿,我课本的空白处就出现了不少彩色的“钱”。说来我是过于显摆,以致露出了“富”,被哪个不开眼的同学看见,趁我课间在校园里玩耍时,就把我的钱连同火柴盒一块儿顺走了。等我回到教室,发现钱没有了,顿时傻了眼。当天是星期六,我打算的是星

期天去集上买纸。如果买不到纸,下个星期一无处写字。字不能写在手心里,不能写在课桌上,更不能拿空气当纸使,我怎么办呢?我是那么喜欢上学,而当学生的不能写作业,这学还怎么上呢!事情被我想象得越来越严重,于是我就咧咧嘴哭了起来。我是班里的班长,同学们听见他们的班长哭了,都很同情,纷纷围过来在我面前洗刷自己。还有的同学悄悄向我提供线索,说我的钱八成是被一个姓范的男同学偷走的,还有人说可能是那个姓张的女同学偷去的。我知道,范同学家里是地主成分,张同学家是我们村的外来户,班里出了什么不好的事,一般都是往他们身上推。出于无奈,我只好把同学们提供的线索报告给了老师。老师知道我父亲早逝,家境贫寒,对我一直很关照,老师不由两个同学辩解,责令他们两个人赔给我二分钱,还有一分钱由我自己承担。我又跟母亲要了一分钱,凑够五分钱,才买了一张纸订成作业本,便在纸上写字继续进行下去。这件事让我对两个少年时期的同学心怀愧疚,恐怕一辈子都不会忘记。同时,这件事让我认识到钱的重要,纸的重要。我只要还在学习,恐怕就要一直和纸打交道,一辈子都离不开纸。

因从小就知道了纸的来之不易,看见白纸我就眼前一亮,对纸一直很爱惜。初中毕业后给县里广播站写稿子时,我还没有稿纸,用的是我上学时没用完的作业本上的方格纸。那时候纸的质量很差,又灰又脆。据说那些纸是用麦草和棉柴皮做成的,纸面上有不少硬疤,像是没有完全粉碎和压烂的原材料嵌在了里面。硬疤是滑的,存不住字。写稿子时,我只能把一个个硬疤隔过去。整个看上去,那些硬疤大眼瞪小眼,稿面显得不是很整齐。好在用这样的纸写的稿子并不影响广播,我连着写了好几篇稿子都被采用了。如果没有纸,我就没法写稿子,就算有写稿子的能力也发挥不出来。从一开始写稿子,我就是纸的受益者。

通过写稿子,我一路写到了煤矿的宣传部门,写到了北京,在一家报社当上了记者和编辑。到了这个地步,稿纸对我来说早已不成问题。报社专门印刷的有横格稿纸、方格稿纸,还有红头信笺,想用多少都可以。稿纸多了,是不是就可以随便浪费呢?不,在稿纸保证供应的情况下,我对稿纸仍然很爱惜。我见有的编辑,因稿子开头写错了个把字,就把整张稿纸撕下来,揉成一团,抛进一旁的废纸篓里。一天下来,废纸篓里常常

扔有半篓子白花花的稿纸,让人看了心疼。我自己从不干这样的事。我写稿子,编稿子,也有出错的时候,但我把错的地方画掉,改正过来就是了,绝不会把整张好好的稿纸扔掉。我的用铁丝编成的废纸篓常常是空的,很虚心的样子。

我得承认,稿纸是办公用品,是公家的东西。可是我在业余时间写自己的小说时,有些公私不分,用的也是报社的稿纸。我成天守着大堆小堆的稿纸不用,如果再花钱从商店里买稿纸,那就显得太死板了吧。我在报社的稿纸上种“自留地”,也是从来都舍不得浪费一张稿纸。我对稿纸的使用,何止是爱惜,简直有些小气。我说出来,也许有的朋友不相信,我写了那么多小说和散文,在每篇作品的结尾处,我宁可冒着“画蛇添足”的风险,也要充分调动自己的想象力,尽量把稿纸写满,不留什么空白。我这样做,像农民种地一样,寸土必争,见缝播种,把每块土地都种得到边到沿。王安忆在评论我的小说时,说像我老农民爱惜粮食一样爱惜文字,每一个字都用得是地方。我自己要说,我还像农民爱惜土地一样珍惜每一页稿纸。

然而,到了上个世纪九十年代中期,我们报社给每个编辑都配备了电脑,开始推行电子编辑和无纸化办公。科技进步使然,也是为了应对报社组织的新技能考核,我不得不学习用汉语拼音在电脑上打字。我很快就学会了,打字的速度也说得过去。可是,在我写新闻稿和小说时,我还是习惯用钢笔在稿纸上写,写完了,再通过敲击键盘录进电脑里。如果让我直接对着电脑的平板光屏写稿子,我很不习惯,不但写得比较慢,对写出来的文字也觉得有些陌生。有一年春节前,某煤矿发生透水事故,我和报社的一位副总编赶去矿上做现场报道。在大雪飘飘的夜晚,我对着稿纸写稿子,副总编负责往电脑里录。一夜之间,我竟然写出了第二天见报的两个整版的消息、通讯和特写。

我不反对同事们纷纷改用电脑写稿子。有了新的写稿手段,何必不用呢!可我自己还是愿意用钢笔在稿纸上写,显得我的保守和落伍。记得我以前说过,我写东西是动手促动脑,在动手的同时启动脑筋,才能实现手脑联动。我还打过比方,说桌面像水,稿纸像船,钢笔像桨,当我用“桨”把“船”在“水”里滑动起来,我的脑子才会进入到创作状态,并有可能走远。

2001年底,我从报社调到北京作家协会当专业作家。从业余到专业,

我一下子拥有了大量的时间,可以写更多的东西。写东西多,对稿纸的消耗量就大。临调走时,我对报社总编提的唯一要求,是让报社送我一些稿纸。总编爽快答应,让我把报社剩下的稿纸全部拿走。我到报社的工具库里搜罗了一下,得到了二百多本稿纸。我算了一下,一页稿纸可以写三百字,一本稿纸一百页,可以写三万字。二百本稿纸呢,就可以写六百万字。不少了,不少了,够我用的了。

据我所知,仍然使用稿纸写作的不止我一个。有一次在北京开会期间,王安忆向我借过稿纸。我送给过刘恒十几本稿纸。还有梁晓声、贾平凹、张炜等作家,也是继续使用钢笔在稿纸上写作品。我现在写完了稿子,不再给杂志社或出版社邮寄纸质原稿了,由我妻子在电脑上录出来。我向外投的都是稿子的电子版。这样一来,我的手稿就得以保存下来。每一页稿纸是很薄,但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积累下来就厚了。现在我已经积累了不少手稿,已装满了两纸箱。有时我会把手稿拿出来看一下,比如短篇小说《走窑汉》、中篇小说《神木》、长篇小说《红煤》等。像看到久别重逢的老朋友一样,我难免心生感慨,觉得自己还算是一个勤劳的人,没有虚度光阴。

转眼到了2024年10月,我快年满73岁了。写着写着我发现,我原来储备的稿纸快用完了,只剩下几十页,连写一部中篇小说都不够。我恐慌起来。好像农民没了土地和粮食,我手里没了稿纸,写作怎么继续呢。买稿纸当不成问题,超市和网上估计都可以买到。我们家公司从网上购物,都是妻子操作,妻子主张从网上帮我购一批稿纸。我没有同意,打算联系印刷厂,印制一批专用稿纸。北京怀柔的翰高文创园,为我建有一个创作室。我提供了以前长期使用的报社稿纸的样本,请文创园的工作人员帮我操办印刷事宜。为了表明稿纸的专用性质,我要求在稿纸的右下角印上“翰高文创园”和“刘庆邦创作室”字样。不到一星期时间,装有三百本稿纸的三个纸箱就快递到了文创园。

妻子是陪伴我的老伴儿,一直陪伴我的还有稿纸和钢笔。老伴儿帮我算了算,就算我每年写三十万字,用十本稿纸的话,三百本稿纸够我写九百万字,用三十年。妻子对我说:你必须把这些稿纸用完。我听出了妻子对我的祝福,深深的祝福。那天我们正好在文创园喝酒,我和妻子共同干了一杯酒,我说好,我一定努力争取。

(摘自《文汇报》)

书林撷英

扎根大地的诗意书写

□张圣英



大地孕育生命,滋养万物,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翟英琴的报告文学《大地芳华》是对大地的一次深情书写,既有历史的纵深感,又有现实的宽广度,还有对未来的诗意向往。

《大地芳华》分为30个章节,通过日常生活与劳作场景,讲述了华北大地一个普通乡村南王庄,在农民的辛勤付出和科技力量参与下重获生机活力的故事。作者立足当下,从河北省保定市清苑区南王庄西瓜种植大户李素环面对一场即将来临的暴雪起笔,在读者面前徐徐展开一幅开阔新颖的画面。

《大地芳华》中,作者对历史纵深处进行了回望。作品中的主要人物李素环是全国人大代表、全国劳动模范、全国巾帼建功标兵,作者从她着手,挖掘到她的父亲李老双。李老双是南王庄第一代引进嫁接技术的省级劳动模范。当时,农业的低产低收让李老双产生过逃离土地、从事锅炉

制造的冲动。但是,李老双发现,当他离开土地时,他像个无家可归的孩子一样失魂落魄。作者不但追溯了南王庄种西瓜的历史,还把目光投向历史深处,印证了“农民的命,是和土地连在一起的”。作者试图翻阅南王庄的史册,做一次大胆的假设,然而假设被现实推翻,印证了现有的发展模式才是南王庄最好的选择。

作为农民的后代,李素环对土地有很深的感情,作者着重刻画了主人公带领村民走新型职业农民道路的胆识、魄力和眼光。李素环发起瓜果蔬菜专业合作社、打造西瓜品牌、请农业专家授课;她用仪器检测土地质量,为土地“体检”,像侍奉母亲一样侍奉土地;她带领南王庄的姐妹们提高农业技术,办起西瓜大棚基地,带动周边乡镇约70个村的西瓜种植产业发展……作者笔下的李素环,是新时代农民的典型形象。

《大地芳华》铺展出冀中乡村从清苦贫困到欣欣向荣的发展史。李素环说,她想让农村成为人人向往的地方,和她一样的新时代农民站在祖辈和父辈的肩膀上,大胆畅想未来,勇敢追求梦想,并影响着后来人。特色产业、智能大棚、家庭农场、直播培训、电商平台、产品追溯系统,新型职业农民……新技术、新知识、新思想如春风吹拂,让古老的华北大地绽放出灼灼芳华。

《大地芳华》体现出报告文学关注现实社会,面对时代趋势的特点和优势,彰显了乡村蓬勃向上的生命力,是一部乡村女性在时代浪潮中乘风破浪的创业史。

(摘自《人民日报》海外版)



雪域高原 肖艺九 摄

名家谈读书

读书,就是读自己

□余秋雨

你迷上了一本书、一首歌、一幅画、一部电影,心里在崇拜哪位作家、哪位歌手、哪位画家、哪位导演,崇拜得很深很深。但是你有没有想过,天下那么多书,那么多歌,那么多画,那么多电影,你为什么独独会着迷这一本、这一首、这一幅、这一部?

答案是:你与这些艺术家的审美心理高度重合。有一种潜在的文化基因,使你们在瞬间打通了心灵秘境。

这种审美心理、文化基因、心灵秘境,为什么黏合得如此紧密,使你难以割舍?因为此间一半属于你自身。你痴迷作品,是因为蓦然发现了自己的灵魂。

所以,我作为《观众心理学》的作者一再论述:读书,就是读自己;听歌,就是听自己;赏画,就是赏自己;看电影,就是在黑暗中看自己。至少,是部分自己。

人类历史上有四五个举世公认的“文化黄金时期”,各有重大优势。相比之下,最具有“集体诗情”,因此排位也最高的,是中国唐代。直到今天,世界各地的华人偶然相遇,如果互相要测试彼此的文化认同程度,最后往往会吟诵几句唐诗。不错,品味唐诗,是修习中华文化的白玉基台。比如李白的《早发白帝城》,这是我选的“必诵唐诗50首”中的第一首:“朝辞白帝彩云间,千里江陵一日还。两岸猿声啼不住,轻舟已过万重山。”

最好的唐诗都不喜欢生僻词语和历史典故,这首诗也是这样,明白如话,毫无障碍。李白的高妙,首先是在交通条件还很原始的古代,完成了极短的时间和极长的空间的奇异置

换。这种在“一日”和“千里”之间的奇异置换,昭示了人类生命力有可能达到的畅快,因此能使读者产生一种生命的动态喜悦。

诗人借一些自然力来衬托和喝彩。哪些自然力?一是彩云;二是白帝城;三是千里江陵;四是万重山。

这四项,足够气派,又足够美丽,但都是静穆的,还缺一点声音,于是,李白拉出了“猿声”,还“啼不住”,于是视觉和听觉一起调动起来了,全盘皆活。诗的奇迹,莫过于此。

可以做几点较完整的提示:

一、唐诗是诗,不是学问。诗与我们每个人的内心相关,因此,你们尽可以一门心思地去读那些“一上眼就喜欢”的诗。“一上眼就喜欢”,是现代心理学研究的重要现象,证明那些诗句与你自己的心理结构存在着“同构关系”。喜欢李白的这两句诗,证明千年之后的你,与写诗时的李白有一种隔代的心理共振。这是通向伟大的缆索,因此要抓住不放,反复吟诵。读这样的诗,其实在读自己。读自己,也可以说是用唐诗唤醒自己,唤醒一个具有潜在诗魂的人。

二、太复杂、深奥、艰涩的诗,可以暂时搁置。如果今后你选了中国古典文学专业,再读也不迟。最好的唐诗,不允许学术硬块来阻挡流荡的诗情,而真正的诗情因为直通普遍人性,所以一定物然无碍,人人可感。

三、读唐诗就是读唐诗,不要把衍生体、派生体、次生体当作唐诗本体。在衍生体中,精简的注释倒是可以偶尔读一下,却不宜让太多知识性、资料性、考证性的文本挡住了视线。

(摘自《中华读书报》)



天鹅湖

王银行 摄

开卷有益

梁启超首提“中华民族”

□周惠斌

“中华民族”一词,最早是由近代思想家、政治家、教育家梁启超提出的。

1899年,梁启超在日本发表了一篇题为《东籍月旦》的文章,首次使用了从日语翻译而来的现代意义的“民族”一词,如“东方民族”“泰西民族”“民族变迁”“民族竞争”等新名词。

1901年,梁启超在《中国史叙论》一文中,首次提出了“中国民族”的概念。他将中国历史分为三个时代:“上世史,自黄帝以迄秦之一统,是为中

国之中国,即中国民族自发达、自竞争、自团结之时代也;中世史,自秦统一后至清代乾隆之末年,是为亚洲之中国,即中国民族与亚洲各民族交涉、繁盛、竞争最烈之时代也;近世史,自乾隆末年以至于今日,是为世界之中国,即中国民族合同全亚洲民族与西人交涉、竞争之时代也。”

1902年,在“中国民族”的基础上,梁启超又发表了《论中国学术思想变迁之大势》一文,围绕“中华”的内涵和“中华民族”一词,感慨地写

道:“立于五洲中之最大洲而为其洲中之最大国者,谁乎?我中华也。人口居地球三分之一者,谁乎?我中华也。四千余年之历史未尝一中断者,谁乎?我中华也……上古时代,我中华民族之有海权思想者,厥惟齐。”梁启超以“中华民族”取代了之前的“中国民族”,这也是中国人在海内外首次使用“中华民族”一词并沿用至今。

此后,梁启超对“中华民族”的概念作了厘清和完善。1905年,他发表

《历史上中华民族之观察》一文,对“中华民族”一词,从形式到内容进行了革命性创造,指出中华民族指中国境内的所有民族,汉满蒙回藏等为一族,是多元、混合的一个共同体,为消除民族歧视、促进各民族关系和谐、团结、统一,发挥了积极的理论指导作用。从此,“中华民族”一词,以排山倒海之势、雷霆万钧之力,凝聚起国家和民众坚定维护统一的意志,成为中国走向统一和实现现代化的文化支撑。

(摘自《人民政协报》)